

股票代码：400064

股票简称：国恒3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3月13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津国恒”）破产重整一案作出民事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公司重整工作转入执行阶段。

根据天津国恒重整计划（草案）的规定，天津国恒将在重整计划执行期内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附条件出让转增的2,709,723,031.79股票以引入重整投资人。

2019年8月17日，天津国恒管理人在人民法院报发布公开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2019年8月19日，公司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相应公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告：2019-052）。

2019年8月22日，天津国恒管理人召开管理人会议，会议根据重整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确定遴选流程与评定流程，并确定由天津国恒管理人及天津国恒董事会组成重整投资人评选委员会。

截至2019年9月2日24:00时，天津国恒管理人共收到一家投标人缴纳的保证金、投标文件及相关附件材料，该投标人为深圳市中德福生态园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5个法人主体和12个自然人共同组成的联合投标人。

2019年9月3日上午9:30时，管理人主持召开公司重整投资人评选工作会议。

一、投标人投标情况

截至2019年9月2日24:00时，天津国恒管理人共收到一家投标人的保证金、投标文件及相关附件材料，投标人由6个法人主体和12个自然人共同组成联合体，其中6个法人主体为深圳市中德福生态园林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豪祥牧业有限公司、广州华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联融达投资有限公司、新余市德弘永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南港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2个自然人为陈星锦、饶爱莲、王明一、肖烁飏、郭启扬、马海东、宋德亮、李枫、蔡挺



辉、胡旭光、余红英和余建湘。

二、重整投资人评选委员会评选情况

在本次评选过程中，重整投资人评选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材料进行评审。经评选委员会评定并投票表决，深圳市中德福生态园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5个法人主体和12个自然人共同组成的联合投标人最终得分为92.67分，根据已确定的遴选流程与评定流程，深圳市中德福生态园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5个法人主体和12个自然人共同组成的联合投标人最终正式当选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重整执行期间，公司存在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四日

